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96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小井甲7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9,521,3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6219

(四)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王建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形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4人,出席14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02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03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04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05GDR在存续期内的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06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07定价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08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09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限制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2.10承销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9,869	99.9624	191,500	0.037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6,469	99.9617	194,900	0.038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9,869	99.9624	191,500	0.0376	0	0.0000

7.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29,869	99.9624	191,500	0.0376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8,697,012	99.8382	824,357	0.1618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379,969	99.9722	141,400	0.0278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2	发行时间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3	发行方式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4	发行规模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5	GDR在存续期内的规模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6	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7	定价方式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8	发行对象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09	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限制期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2.10	承销方式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4	《关于公司发行GDR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5	《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24,697,503	99.9133	194,900	0.0867	0	0.0000
6	《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24,700,903	99.9148	191,500	0.0852	0	0.00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224,700,903	99.9148	191,500	0.0852	0	0.0000
8	《关于制定(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224,068,046	99.6334	824,357	0.3666	0	0.0000
9	《关于制定(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224,751,003	99.9371	141,400	0.0629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涛、徐良宇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97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黄金"或"公司")董事长王建华先生于2022年11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所持赤峰黄金股份14,975,300股,占总股本的0.900006%。本次权益变动后,王建华先生直接持有赤峰黄金股份83,195,471股,占赤峰黄金总股本的4.999994%,将成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2年11月14日,公司收到董事长王建华先生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王建华先生直接持有赤峰黄金无限售流通股98,170,7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0%。该股份系赤峰黄金原控股股东赵美光先生于2020年11月16日与董事长王建华先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赵美光先生向王建华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8,170,771股,并于2020年11月24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王建华先生于2022年11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所持赤峰黄金股份14,97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00006%。王建华先生减持所得资金将用于支持赤峰黄金发展。

本次权益变动后,王建华先生直接持有赤峰黄金股份83,195,471股,占赤峰黄金总股本的4.999994%,均为无限售流通股,王建华先生将成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王建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70721196602164****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金石矿业广场A座9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三、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证券代码:600988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建华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

通讯地址: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金石矿业广场A座9层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报告中比例数值由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提请投资者注意。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	指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公司、赤峰黄金	指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王建华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王建华先生于2022年11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所持赤峰黄金股份14,975,300股,占总股本的0.900006%。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王建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70721196602164****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金石矿业广场A座9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前,王建华先生直接持有赤峰黄金股份98,170,771股,占总股本的5.90%。王建华先生现任赤峰黄金董事长,为进一步优化赤峰黄金股东结构并为上市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王建华先生于2022年11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所持赤峰黄金股份14,975,300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没有增加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为继续筹措资金支持上市公司发展,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继续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与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王建华先生直接持有赤峰黄金无限售流通股98,170,7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0%。该股份系赤峰黄金原控股股东赵美光先生于2020年11月16日与董事长王建华先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赵美光先生向王建华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8,170,771股,并于2020年11月24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王建华先生于2022年11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所持赤峰黄金股份14,97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00006%。

本次权益变动后,王建华先生直接持有赤峰黄金无限售流通股83,195,471股,占赤峰黄金总股本的4.999994%。王建华先生成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

三、本次权益变动目标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亦未设定其他权利,交易各方之间亦不存在价额转让价款以外的其他补偿安排。

四、其他应当披露的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为赤峰黄金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详见本节相关内容。

2.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时间、方式及股份变动的时间和方式详见本节相关内容。

4.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其他公司任职情况,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

5.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3年未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

6.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诚信义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的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备查文件置于公司证券法律部,供投资者查阅,具体地址如下:

地址: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学院北路金石矿业广场A座9层

联系人:周新兵、董淑宝

电话:0476-8283822

传真:0476-828307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建华

2022年11月14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赤峰市
股票简称	赤峰黄金	股票代码	6009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王建华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不适用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赠与 □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98,170,771股持股比例:5.900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4,975,300股变动比例:-0.900006% 变动后持股数:83,195,471股变动后持股比例:4.999994%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建华

2022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ST太安 公告编号:2022-080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4日(星期一)下午2:5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揭阳路28号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安堂")麒麟园中座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柯少彬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会议股东的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187,478,91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766,773,200股的24.4504%。

2、出席现场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185,039,132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766,773,200股的24.1322%。

3、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8人,代表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2,439,778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766,773,200股的0.3182%。

4、中小投资者参加情况

中小投资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共8人,代表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2,439,778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766,773,200股的0.3182%。

5、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表决 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85,966,7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934%;反对1,512,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06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927,5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38.0190%;反对1,51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61.981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郭佳律师和程秉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和太安堂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ST太安 公告编号:2022-081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柯少芳女士的通知,获悉柯少芳女士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柯少芳	是	10,000,000	33.50	1.30	否	2022-11-10	至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田勇	融资类质押
合计	-	10,000,000	33.50	1.30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累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累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太安堂集团	153,989,132	20.08	153,743,700	99.84	20.05	0	0.00	0	0.00
柯少芳	29,850,000	3.89	14,000,000	46.90	1.83	10,000,000	71.43	12,387,500	78.15
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0.16	1,200,000	100.00	0.16	0	0.00	0	0.00
合计	185,039,132	24.13	168,943,700	91.30	22.03	10,000,000	5.92	12,387,500	76.96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88 证券简称:鲁阳节能 公告编号:2022-055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一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4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4日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期间;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沂河路11号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鹿成滨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96,806,4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8.3687%。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董监高)中小股东2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6,517,6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3.137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6,419,0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5.0927%。

(3)网络投票情况: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20,387,4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63.2761%。

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分别以现场和视频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William Kaz Piotrowski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6,806,4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6,517,6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0.0000%。

William Kaz Piotrowski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4,952,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28%;反对1,853,9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7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4,952,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28%;反对1,853,9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7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4,952,5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28%;反对1,853,9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7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贾盛先生、李明天先生分别以现场和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2-040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收到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关于更换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通知》。作为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指定高立金先生、缪兴旺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负责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现因高立金先生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中德证券现授权刘奥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高立金先生担任公司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缪兴旺先生、刘奥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本次变更不影响中德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董事会对高立金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附件:

刘奥先生简历

刘奥先生,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正式从业人员,中国证监会注册保荐代表人,金融学硕士。现任中德证券投资银行部经理。自2015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有7年投资银行业务经历,先后负责或参与项目包括蓝英装备定增、京城股份定增、甘咨询2018年重大资产重组、首开股份公司债等项目。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2-154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集团")的通知,获悉牧原集团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牧原集团	是	42,518,000股	6.21%	0.80%	否	否	2022/11/11	办理解押手续之日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融资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业务办理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业务办理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秦英林